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本公告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上述保证承担连带责任。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16年第二次定期会议于2016年8月8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16年8月18日下午14：00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五人，实出席监事五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军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持续健康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行业现状及特点、公司发展情况及趋势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兼顾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报告如实反映了2016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

四、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预算调整的议案》。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于2016年5月31日完成资产交割，置入置出资产对公司2016年度预算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调整公司2016年度预算。

五、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消除一平浪盐矿卤水外溢实施7万吨制盐生产技改项目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消除一平浪盐矿卤水外溢实施7万吨制盐生产技改项目，旨在消除潜在的环保风险隐患，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能力，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此次对外投资，旨在充分整合优势资源，快速推进天然气业务布局，推动公司天然气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增加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增加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子公司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使用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3.46亿元资金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核监督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云南能投天然气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天然气公司”）使用能投集团转借国开行3.46亿元资金的关联交易，有利于能投天然气公司降低项目建设融资成本，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8月20日